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4日通过电话方式发出。2026年7月21日上午，会议如期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11名，会议由董事长赵伟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为支持公司战略发展目标，针对相关市场化竞争性项目的骨干实施长期业绩激励，通过将项目奖金递延为股权的方式，实现员工收益与公司长期价值的深度绑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北京电控《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7年中长期激励方案（草案）》（京电控绩效字〔2024〕120号），公司《〈2026—202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日至今，有8名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获授行权的2名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3,576份；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未达标，第三个行权期部分股票期权未可行权。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获授行权的第三个行权期部分期权无偿收回并注销，应注销的股票期权为3,376份，合计拟注销股票期权76,951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总数由789人调整为781人。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6年7月3日实施完毕，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北京电控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16.23元/份调整为116.23元/份。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14.97元/份，调整为114.97元/份。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为140.39元/份，调整为139.63元/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为236.74元/份，调整为234.98元/份。

《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度业绩考核情况，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781名激励对象自主进行行权手续，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3,291,767份，行权价格为116.23元/份。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向战略发展资金需求，丰富资金工具储备，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同意公司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方案如下：品种为高收益、有担保地完成公司本次注册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执行本次发债全部事宜及与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有关事宜。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应收账款融资支持商业票据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应收账款融资支持商业票据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为合法、高效、有序完成本次注册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执行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应收账款融资支持商业票据发行相关事宜。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日期将另行通知。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6-036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2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提请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 2022年6月12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下发的《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京电控绩效字〔2022〕134号），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授权安排，经北京电控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的公》。

3. 2022年6月12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下发的《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以下简称“首次授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 2022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已成就，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认为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条件及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日、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授予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授予条件已满足，不存在不授予的情形。

6. 2022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登记工作，登记日为2022年8月16日。自激励计划授予日登记日起，因两名激励对象离职，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数量为1,050万份，调整为1,047.60万份，授予对象由840名调整为838名。期权简称:北方JLC3，期权代码:037378，行权价格160.22元/份。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述公告。

7. 2023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预留授予部分的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条件及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日、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授予条件已满足，不存在不授予的情形。

8. 2023年5月4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完成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登记工作。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数量为260万份，授予对象246名。期权简称:北方JLC4，期权代码:037344，行权价格157.49元/份。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9.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60.22元/份调整为158.78元/份；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7.49元/份调整为157.05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0. 2024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60.22元/份调整为158.78元/份；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7.49元/份调整为157.05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1. 2024年7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北京电控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16.23元/份调整为116.23元/份。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14.97元/份，调整为114.97元/份。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为140.39元/份，调整为139.63元/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为236.74元/份，调整为234.98元/份。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2026年7月22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财务顾问对行权条件达成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数量符合规定，激励对象符合规定，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授予条件已满足，不存在不授予的情形。

临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注销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1. 2024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7月17日起至2026年7月4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804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515,876份，行权价格为169元/份。截至2026年6月20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

12.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预留授予部分的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条件及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日、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授予条件已满足，不存在不授予的情形。

13. 2026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14. 2026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15.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16.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17.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18.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19.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0.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1.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2.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3.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4.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5.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6.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7.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8.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29.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0.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1.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2.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3.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4.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5.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6.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7.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8.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39.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0.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1.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2.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3.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4.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5.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6.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7.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8.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49.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50.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51.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52. 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66.27元/份。

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已成就，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条件及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授予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条件已满足，不存在不授予的情形。